

##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

##### (1) 时间

①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年5月2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:30

②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年5月20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 9:15-9:25，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 9:15—2021年5月20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 8 号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

(3)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4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吴少英女士

(6)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 2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7 人（代表股东 28 名）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69,626,819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,603,671,326 股的 10.5774%，其中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 3 人（代表股东 4 名）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56,871,89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,603,671,326 股的 9.7820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4 人，代表股份 12,754,92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,603,671,326 股的 0.7954%。

3、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吴少英女士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。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。

经与会股东逐项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1、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63,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625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8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 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62,1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7091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1924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 2、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63,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625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8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 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62,1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7091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1924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 3、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63,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625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8%；

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 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62,1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7091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1924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4、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10,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313%；反对 9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60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 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09,1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4662%；反对 9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4353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5、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63,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625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8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 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62,1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7091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1924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6、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、李伯英女士、李陈永先生代表的 148,044,110 股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51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7058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46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9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51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7058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46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96%。

#### 7、《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455,1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99.8988%；反对 1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85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653,9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2133%；反对 1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6882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8、《关于 2021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409,7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8720%；反对 1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608,5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0053%；反对 1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8962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9、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63,3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625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48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62,1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7091%；反对 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1924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10、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409,7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8720%；反对 1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608,5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0053%；反对 19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8962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11、《关于减少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9,566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646%；反对 38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7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765,6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7251%；反对 38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1764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985%。

#### 12、《关于调整顺宇洁能科技有限公司业绩对赌方案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、李伯英女士、李陈永先生代表的 148,044,110 股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394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1266%；反对 16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38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96 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1,394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1266%；反对 16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38%；弃权 2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96 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